

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

陕路党发〔2017〕42号



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关于转发《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 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决定》《中共陕西省委 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 的意见》的通知

集团各分（子）公司党委、机关党委，集团直属党支部：

现将《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决定》（中发〔2017〕28号）和《中共陕西省委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7〕13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

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

2017年11月27日

抄送：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及各领导，档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

2017年11月27日印发

共印12份